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第三次补充反馈
意见的回复**

二零一六年八月

问题：请核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项目建设项目的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并对募集资金项目中的补充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需求进行详细测算及说明。

回复：

一、募集资金项目建设项目的投资构成

1、阳春 30 万吨球墨铸铁管项目

该项目总投资为 100,073 万元，包括建设投资 94,553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520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筑费	设备费	安装费及其他	合计
	建设投资：				
1	综合原料场	4,200.00	520.00	70.00	4,790.00
2	年产 50 万吨铁水制备车间	7,776.34	14,298.21	4,848.57	26,923.12
3	铸管车间(30 万吨车间)	8,042.00	10,617.80	437.30	19,097.10
4	公辅设施及总图运输	6,302.00	5,236.00	3,046.00	14,584.00
5	场地平整及地基处理费	6,800.00	-	-	6,800.00
6	土地购置费	-	-	-	6,600.00
	小计	33,120.34	30,672.01	8,401.87	78,794.22
7	预备费				15,758.84
	项目建设投资				94,553.06
	铺底流动资金				5,520.00
	项目总投资				100,073.06

2、高性能球墨铸管 DN300-1000 智能自动化生产线升级项目

该项目总投资为 48,092 万元，包括固定资产投资 44,49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600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				合计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建设投资：					
1	工程费用	4,892	31,712	3,171		39,775
2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2,598	2,598
3	基本预备费				2,119	2,119
	小计	4,892	31,712	3,171	4,717	44,492

	铺底流动资金					3,600
	项目总投资					48,092

3、100t/h 干熄焦及余热发电项目

该项目总投资为 13,464 万元，包括建设投资 13,45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6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建设投资：	
1	建筑工程费	2,824.91
2	设备购置费	7,339.05
3	设备安装费	1,789.06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04.70
5	基本预备费	500.28
	小计	13,458.00
	铺底流动资金	6.00
	项目总投资	13,464.00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三个建设项目投资构成中，阳春 30 万吨球墨铸铁管项目建设投资中包括综合原料场、年产 50 万吨铁水制备车间、铸管车间(30 万吨车间)、公辅设施及总图运输、场地平整及地基处理费、土地购置费等属于资本性支出；高性能球墨铸管 DN300-1000 智能自动化生产线升级项目建设投资中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它费用等属于资本性支出；100t/h 干熄焦及余热发电项目建设投资中包括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设备安装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等属于资本性支出；上述三个建设项目中的预备费按工程建设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一定比例计取，如果该费用在工程建设期间内使用亦可归类为资本性支出；铺底流动资金按照同类项目在试生产初期所需原燃料、产成品库存等实际需要以及流动资金占用水平估算得出，属于非资本性支出。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补充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需求的测算

在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保持稳定不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各项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与销售收入的比例关系等因素，未来三年，发行人日常经营需补充的营运资金规模采用营业收入百分比法进行测算。

（一）流动资金需求测算的基本假设

1、假设公司经营性流动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和

经营性流动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与公司的销售收入呈一定比例，即经营性流动资产销售百分比和经营性流动负债销售百分比一定，且未来三年保持不变。

2、假设公司未来三年（2016年-2018年）的经营性流动资产销售百分比和经营性流动负债销售百分比与2015年度数据保持一致。

公司2015年经营性流动资产科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收票据及存货）、经营性流动负债（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及应付票据）科目占营业收入比重及未来三年测算依据如下表：

项目	2015年		未来三年测算依据
	金额（万元）	经营性流动资产/负债占营业收入比重	经营性流动资产/负债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	5,003,063.98	-	-
应收票据	316,304.80	6.32%	6.32%
应收账款	157,756.36	3.15%	3.15%
预付账款	184,572.14	3.69%	3.69%
存货	647,914.80	12.95%	12.95%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1,306,548.10	26.11%	26.11%
应付票据	257,327.68	5.14%	5.14%
应付账款	574,205.31	11.48%	11.48%
预收款项	276,511.90	5.53%	5.53%
经营性流动负债	1,108,044.89	22.15%	22.15%

3、未来三年流动资金需求的测算公式

经营性流动资产=上一年度营业收入×（1+营业收入增长率）×经营性流动资产销售百分比；

经营性流动负债=上一年度营业收入×（1+营业收入增长率）×经营性流动负债销售百分比；

营运资金占用额=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

营运资金需求规模=2018年预计营运资金占用额-2015年营运资金占用额。

（二）公司未来三年各年营业收入增长率预测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增长率情况如下：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营业收入（万元）	6,306,429.29	6,079,327.34	5,003,063.98
增长率	7.22%	-3.60%	-17.70%

公司为国内最大的球墨铸铁管生产企业，公司离心球墨铸铁管、钢格板生产规模居世界首位。结合公司历史营业收入的增长情况、国家重点支持和投资发展方向、以及公司订单的增长情况，公司选取 201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即 7.22%，作为测算未来 2016—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的测算增长率。未来三年公司预计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万元）	5,364,285.20	5,751,586.59	6,166,851.14

（三）流动资金需求测算过程及结果

根据上述营业收入增长率预测及基本假设，未来三年新增流动资金需求的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基期	预测期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5,003,063.98	5,364,285.20	5,751,586.59	6,166,851.14
流动资产：				
应收票据	316,304.80	339,142.01	363,628.06	389,882.01
应收账款	157,756.36	169,146.37	181,358.74	194,452.84
预付款项	184,572.14	197,898.25	212,186.50	227,506.37
存货	647,914.80	694,694.25	744,851.17	798,629.43
流动资产小计①	1,306,548.10	1,400,880.87	1,502,024.47	1,610,470.64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257,327.68	275,906.74	295,827.21	317,185.93
应付账款	574,205.31	615,662.93	660,113.80	707,774.01
预收款项	276,511.90	296,476.06	317,881.63	340,832.68
流动负债小计②	1,108,044.89	1,188,045.73	1,273,822.63	1,365,792.63
预测期营运资金③（③=①-②）	198,503.21	212,835.14	228,201.84	244,678.01
2016 年-2018 年需要补充的营运资金需求	46,174.80			

综上，根据上述营业收入增长率预测及基本假设，经测算，公司未来三年 2016 年至 2018 年新增流动资金需求为 46,174.80 万元。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三个建设项目投资构成中，阳春 30 万吨球墨铸铁管项目建设投资中包括综合原料场、年产 50 万吨铁水制备车间、铸管车间(30 万吨车间)、公辅设施及总图运输、场地平整及地基处理费、土地购置费等属于

资本性支出；高性能球墨铸管 DN300-1000 智能自动化生产线升级项目建设投资中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它费用等属于资本性支出；100t/h 干熄焦及余热发电项目建设投资中包括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设备安装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等属于资本性支出；上述三个建设项目中的预备费按工程建设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一定比例计取，如果该费用在工程建设期间内使用亦可归类为资本性支出；铺底流动资金按照同类项目在试生产初期所需原燃料、产成品库存等实际需要以及流动资金占用水平估算得出，属于非资本性支出。发行人根据营业收入增长率预测及基本假设对未来三年新增流动资金需求进行了详细测算，该测算依据选取较为客观，测算结果较为审慎合理。

（以下无正文，为《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第三次补充反馈意见的回复》的签章页）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3日

（以下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第三次补充反馈意见的回复》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洪涛

牟海霞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3日